

证券代码：871841

证券简称：广正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6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8年6月29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决议批准本次股票发行。上述会议召开时，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尚未确定，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未履行回避表决程序。确定认购对象后，公司于2018年7月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7月19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审议了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此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00万股，发行价格为4.5元/股，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450万元。截至2018年7月12日，募集资金450万元全部出资到位。2018年9月28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8]303005号《验资报告》。2018年11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709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金额（万元）
1	办公地房租金、物业费等	130.00
2	新、旧办公基础设施装修、改造工程	220.00
3	新设备、软件等功能性提升	100.00
合计	——	450.00

公司本次拟用 45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提升改造使用，主要包括对位于天津市和平区五大道街君隆广场 1、2 号楼南京路 85 号 1601-1 及天津市和平区新华路 166 号海珠大厦 8 层办公场地的基础设施装修、改造升级和租赁。其中房屋租金、物业费等固定支出投入预计 1,300,000.00 元，新、旧办公基础设施装修、改造工程投入预计 2,200,000.00 元，新设备、软件等功能性提升投入预计 1,000,000.00 元。

2、目前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截止至 2019 年 1 月 2 日）

项目	金额（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5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139.91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506,139.91
三、募集资金使用	已使用金额
办公地房租金、物业费等	330,579
新、旧办公基础设施装修、改造工程	10,214.16
新设备、软件等功能性提升	15,000
合计	355,793.16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150,346.75

三、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具体情况

因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前使用自有资金垫付相关支出，导致大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的需要，结合公司的资金需求，将剩余的全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四、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情况说明

（一）相关审议情况

2019年1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整体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了公司利益与全体股东利益。

（二）监事会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